

济宁市兖州区漕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漕河镇人民政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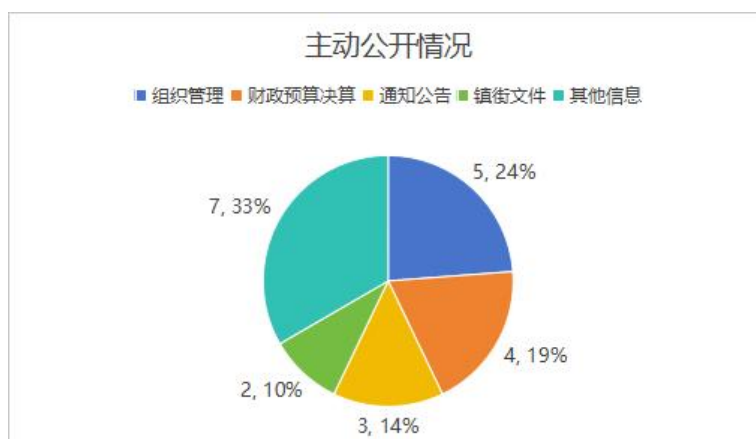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漕河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济宁市兖州区漕河镇府前路 9 号，联系电话：0537—3822211）。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漕河镇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条例》要求，不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规范依申请公开流程、优化政府信息管理、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强化监督保障，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水平不断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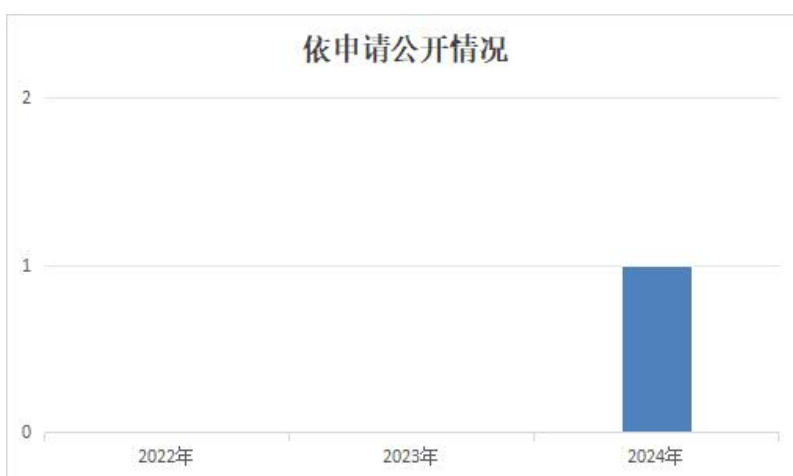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度，漕河镇持续发力，严格审核、及时发布，推动信息公开工作迈向新高度。本年度漕河镇通过政府网站共发布条信息 21 条，其中组织管理 5 条、财政预算决算 4 条、通知公告 3 条、镇街文件 2 条、其他信息 7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度，申请人通过线上网络方式向我镇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共 1 件，申请内容为本单位 2021—2022 年财政决算报告，我镇依法按时完成答复，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构建全面严谨的信息管理制度体系，涵盖信息的收集、整理、审核、发布等各个环节，明确各部门职责，确保信息公开流程清晰、高效。坚持遵守“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每次信息公开前严格填写《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并由主要负责人签字备案，形成严密的责任追溯体系，有效规避信息泄露风险。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依托“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根据信息类别进行细致划分，涵盖政策法规、重大决策、财政资金等关键领域，信息呈现条理清晰。二是以镇为民服务大厅为核心枢纽，设置镇级政务公开专区，作为专门的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和服务场所。三是高标准建成镇级公开专区 1 处、村级公开专区 21 处，21 个行政村实现了政务公开阵地全覆盖，形成“实体连锁”的专区建设模式。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完善监督体系。定期深入自查自检信息公开情况，对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与及时性严格把关。积极拓宽群众监督举报渠道，一旦发现问题，立即整改，确保工作质量始终符合要求。二是优化工作机制。由镇主要领导挂帅，全面统筹全镇信息公开事宜。镇各部门设立专门信息联络员对接政务公开工作。三是强化培训赋能。高度重视业务工作人员能力提升，定期组织信息公开业务培训课程，为高质量的信息公开工作筑牢基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在政务公开工作推进过程中，主要依据上级指示发布信息，在结合乡镇实际情况与群众需求方面，存在一定优化空间，信息公开的针对性还有待加强。

2025 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改进：

一是主动开展调研，倾听群众呼声。通过座谈会、实地走访等方式，收集群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二是建立反馈机制，强化群众参与。在政务公开专区专门设置群众意见箱，鼓励群众对已公开信息提出意见和建议，定期对反馈信息进行整理和分析，针对群众集中反映的问题，在下个月的政务公开内容中重点回应。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漕河镇严格遵循区政府的工作部署，对照《2024 年济宁市兖州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制定镇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将政务公开与重点

工作相结合，全力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效，深入推进政策公开与解读回应，全面深化政民互动与公众参与，推动各项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落实。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 年，漕河镇未收到政协提案；收到区级人大代表建议 1 件，目前已办复，答复率、满意率为 100%，吸收采纳数量为 1 件。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4 年，漕河镇通过一增一减，创新举措，全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增扩渠道，拓展信息触达。充分利用政府网站线上平台，同时加强与本地传统媒体的合作，实现信息的多渠道、全方位传播。通过不同媒体平台的优势互补，扩大信息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让更多群众能够便捷地获取政府信息。二是减少环节，推动高效服务。从企业和群众角度出发，突破事项审批难题，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实现家门口好办快办。通过“政府开放日”等活动，为群众讲解事项办理流程并现场指导办事群众操作，进一步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